

107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人員、法務部
調查局調查人員、國家安全局國家安全情報
人員、海岸巡防人員及移民行政人員考試試題

考試別：司法人員、調查人員、海岸巡防人員

等別：三等考試

類科組：檢察事務官偵查實務組、法律實務組、海巡行政

科目：行政法

考試時間：2 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三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，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- 一、天然氣事業法第 31 條第 2 項規定：「天然氣生產或進口事業應自備一定天數之儲槽容量。」針對前揭規定，天然氣事業法之中央主管機關經濟部作成函釋，認定所謂「儲槽容量」，係指天然氣生產或進口事業為維持供氣穩定，所應自備一定天數之「儲槽容積」；並為保障能源供應安全，應儲存一定天數之「安全存量」。請問：
- (一)經濟部前揭函釋係何種行政命令？（10 分）
- (二)假設某天然氣進口事業因未儲存一定天數之「安全存量」，遭經濟部裁處罰鍰後提起訴願，並於訴願遭駁回後提起行政訴訟。請從大法官相關解釋說明：法官是否有權認定「安全存量」不屬天然氣事業法第 31 條第 2 項所定「儲槽容量」？（15 分）
- 二、請分別說明「行政委託」及「行政助手」之定義及其區別；（15 分）並附理由說明：接受臺北市停車管理工程處委託，從事路邊停車開單事務的民間業者，是「受委託行使公權力的私人」或是「行政助手」？（10 分）
- 三、假設臺北市立 A 國中，以 B 老師在校外違法經營補習班為由，由該校教師評審委員會決議予以不續聘。B 老師遭 A 國中決議不續聘後，迭經訴願及行政訴訟程序救濟未果，於 2012 年遭最高行政法院駁回其上訴確定。但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卻於 2018 年撤銷 A 國中不續聘 B 老師的決議。請問：
- (一)何謂行政處分之存續力？（10 分）
- (二)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撤銷 A 國中不續聘 B 老師之決議是否適法？（15 分）
- 四、主管機關遲遲未就被都市計畫列為道路預定地的土地，開闢為公用道路，其土地沿線居民是否有權主張主管機關怠於執行職務，請求國家賠償？（25 分）